

# 吴忠市公安局

##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特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吴忠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，本报告中使用的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

### 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，吴忠市公安局认真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，紧密结合公安工作实际，聚焦群众关切，不断规范和加大信息公开力度，提高为民执政、科学理政、依法行政、从严治政的水平。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持续推进行政权力公开透明运行，凡是能主动公开的一律主动公开，切实满足了人民群众获取公安信息的合理需求，保障了人民群众对全市公安工作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**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。**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凡属于公共利益、公众权益、社会关注以及需要社会广泛知晓的警务信息，第一时间依法全面准确公开。2021 年以来，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各类信息 39 件。

**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**严格规范依申请公开，拓展信函、传真、互联网等公开申请渠道，完善登记、审核、办理、答复、归档工作制度，依法依规办理依申请公开事项。2021 年未收到

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事项，行政复议案、行政诉讼案和申诉案“零发生”。

**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。**建立“一把手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责任部门抓具体”工作格局，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日常工作，加强政务网站日常维护，及时更新机构职能设置、办公地址、联系方式等信息，全面接受群众监督。

**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**全面打造执法信息公开矩阵，充分利用政务新媒体，加强政策、法律、法规和安全防范知识宣传，推出“回家守望”“反电诈”“战‘疫’”等系列主题短视频 138 部，开展以案释法网络直播 31 次，累计观看 300 万人次，点击阅读 2000 万人次。2021 年与宁夏法治报、吴忠日报等主流媒体建立警民合作机制，搭建宣传平台，刊发专题版面 87 块，充分展示吴忠公安执法为民新形象。

**（五）监督保障。**将市长热线、公安 12389 投诉举报专线作为“了解民情、汇集民智、掌握民意、排解民忧”的重要平台，主动接受社会监督。严格落实“双公示”制度，在中国·宁夏门户网站及时向公众和案件当事人公开执法依据、执法权限、执法程序、执法标准和执法结果，提高执法工作透明度，扩大执法公开效果，广泛接受群众监督。2021 年，累计公示行政许可事项 10.8 万条，行政处罚 3266 条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1	16	1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427718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426446		
行政强制	858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1623.9271		

#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(四) 无法提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

供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##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吴忠市公安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定成效，但与人民群众的期待和市政府的要求相比，还存在主动公开意识不强、信息发布审核把关不严等问题。

下一步，吴忠市公安局将坚持问题导向，强化公开措施，创新公开形式，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力水平。一是持续加大公开力度。继续坚持“以公开是常态、不公开是例外”的指导思想，强化公开意识，加大公开力度，努力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。二是严格落实政务新媒体发布规程。严格按照《全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政务信息发布规程》要求，坚持分级分类审核、把好政治关、法律关、政策关、保密关、文字关，确保实时更新、内容准确。三是做实做细政策解读回应。围绕公安机关出台的重大举措和群众企业关注的热点问题，依托政府网站、“两微一端”等平台，及时做好相关政策解读工

作，提升解读水平，做到简单明白、通俗易懂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此报告中所填写的 2021 年行政事业性收费共计 1623.9271 万元，包含车管业务后台统计数据 1620.6745 万元和出入境业务后台统计数据 3.2526 万元，所有收费全部上缴自治区财政厅收费专户中，不经过吴忠市公安局账户核算，特此说明。